附件：

中国煤炭地质总局资产评估项目公示表

评估项目：商丘中煤建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资产评估项目

公示期限：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示项目 | 公示内容 | | | | |
| 1 | 经济行为批准  文件 | 《中国煤炭地质总局关于中煤建工商丘市睢阳区2017年市政工程PPP项目方案变更的批复》（中煤地发规划〔2020〕224号） | | | | |
| 2 | 评估机构选聘  方式 | 总局资产财务部拟定比选通知并发放给总局评估机构备选库中具有资产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对评估机构报送的评估方案进行审查，比选出符合要求的评估机构。 | | | | |
| 3 | 评估机构及评估师资质 |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步乃喜（注册号：37050094）、 罗林华（注册号：11001645） | | | | |
| 4 | 评估程序履行及评估报告审核情况 | 总局选聘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丘中煤建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开展评估工作，并对评估报告进行复核。 | | | | |
| 5 | 评估报告摘要和特别事项说明 |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中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中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商丘中煤建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0年7月31日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对象是商丘中煤建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是商丘中煤建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结合本次评估目的，采用了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过程包括评估前期工作、现场调查及收集整理评估资料工作、评定估算工作、汇总分析撰写报告工作。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执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得出评估结论如下：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商丘中煤建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价值38,879.48万元，总负债评估价值36,379.48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2,500.00万元（大写：贰仟伍佰万元正），评估增值0.00万元，增值率0.00%。 | | | | |
| 6 | 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值 | 增值额 | 增值率 |
| 资产总额 | 38879.48 | 38879.48 | 0 | 0% |
| 负债总额 | 36379.48 | 36379.48 | 0 | 0% |
| 净 资 产 | 2500 | 2500 | 0 | 0% |
| 7 | 评估资料查阅  方式 | 评估批复、比选评估机构方案、评估报告初稿及审核意见等纸质及电子资料在总局资产财务部资产管理处。 | | | | |